

2025 年浙川县老城镇石门村杏李产业配套设施项目

合 同 协 议 书

甲方（买方）：浙川县老城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（卖方）：河南久维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

2025 年 9 月 11 日

合同协议书

甲方（买方）：浙川县老城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（卖方）：河南久维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经平等协商，就 2025 年浙川县老城镇石门村杏李产业配套设备项目 购销合同一事达成并签订以下条款：

一、合同概况

1.1 合同名称：2025 年浙川县老城镇石门村杏李产业配套设备项目 且合同协议书；

1.2 项目编号：浙财招标采购-2025-123

1.3 项目地点：南阳市浙川县老城镇石门村

1.4 项目内容：购置旋耕机一台、挖掘机一台、铲车一辆

1.5 供货周期：合同生效后 20 日历天（因不可抗力或未按约定支付货款情形除外，如自然灾害、地震、洪灾、未按合同约定付款等原因造成的工期顺延）；

1.6 质保期：挖机质保期 1 年不限小时；铲车质保期 1 年 2000 小时；旋耕机质保期 2 年。因设备质量问题造成的故障乙方负责免费维修。

公司

★

等

公司

★

等

设备名称	商标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单台金额 (含税)	总金额 (含税)
挖掘机	徐工	XE75	台	1	24.99 万元	24.99 万元
旋耕机	东方红	MC504-4(G4)	台	1	5.16 万元	5.16 万元
装载机	龙工	LG833G	台	1	17.56 万元	17.56 万元
合计					47.71 万元	47.71 万元
合同总金额（大写）：肆拾柒万柒仟壹佰元整						

三、付款方式

3.1 合同签订后，甲方向乙方支付设备款至合同款的 30%；

3.2 设备交付安装调试完成，全部验收通过及决算评审后，甲方向乙方支付设备款至合同款的 97%；

3.3 设备质保期满 1 年后一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 3% 的设备款。

四、质量标准及要求

4.1 乙方销售的挖机质保期为 1 年不限小时；铲车质保期为 1 年 2000 小时；旋耕机质保期为 2 年。质保期从供货完毕之日算起。

4.2 在保修期内，凡属乙方设备自身质量问题所造成的维修均由乙方承担，如因违规操作或自然灾害造成的设备损坏不在免费维修范围，超过质保期或不属于保修范围的，客户享有终身有偿服务。

五、送（取）货方式及运费

5.1 乙方负责将合同设备运往甲方指定地点，运输方式为汽车运输，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5.2 甲方负责设备到场的卸货和货物保管工作，如因甲方原因需要转运的，费用由甲方承担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6.1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，甲方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

6.2 乙方无故逾期交付货物的，乙方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6.3 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，延期交货的时间由甲乙双方另行确定。

七、设备的交付与验收

7.1 设备安装完毕，进入验收环节。

7.2 设备安装完成后，供方安装负责人向需方发出验收通知后(通知方式：书面、短信/微信或口头均可)，30 天内不组织验收也不提出书面验收延期要求的，视为产品通过验收。

7.3 供方交货前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，并列出设备清单，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，设备清单应随货物交需方。

7.4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，乙方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，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。

八、供货期甲乙双方责任：

8.1 乙方责任：乙方负责设备的生产、运输、安装、调试，在保修期内，凡属乙方设备自身质量问题所造成的维修均由乙方承担，安装调试期间，供方对需方进行设备的操作培训，需方务必安排专人进行设备操作学习，乙方需要及时提供相关设备及上报财政的相关资料手续，如乙方不及时提供资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8.2 甲方责任：在设备安装施工前甲方负责提供设备安装装卸场地，具体介绍场地情况，提供合格可用的水电设施和能源，在施工期间甲方给予乙方必要方便，乙方将设备运到安装调试后，甲方要及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审计，甲方要及时向乙方要相关报账资料，如因甲方原因造成损失由甲方承担。

九、其他条款

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本合同经双方盖章确认后生效，盖章的扫描件和传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若买卖双方发生纠纷，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，如协商无法解决需提交诉讼，应选择人民法院管辖；

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持贰份，经甲、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。（扫描件及传真件具有原件同等法律效力）

十、乙方收款账户信息

开户名称：河南久维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徐州分行营业部

帐号：9558851106005022340

甲方（章）：浙川县老城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（章）：河南久维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

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周普长

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李红印

日期：2025年9月11日

日期：2025年9月11日